附件1：

贵州余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 先生（女士）作为本人的代理人，代为出席贵州余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临时股东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，代理本人行使股东权利，代理本人对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表决，代为签署相关文件，并代理本人享有和行使选举和被选举权；代理人对列入本次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，或可能临时纳入本次会议的临时提案具有表决权，可自行决定投赞成票、反对票或弃权票；与会议有关其他事项，如果本人不作具体指示，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。本人的代理人参会代理行为的一切民事权利、义务和责任均由本人享有、承担。

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。

特此委托。

委托人（签名）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人持股数： （单位：股）

受托人姓名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：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附件2：

贵州余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 先生（女士）作为本单位的代理人，代为出席贵州余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临时股东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，代理本单位行使股东权利，代理本单位对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表决，代为签署相关文件，并代理本单位享有和行使选举和被选举权；代理人对列入本次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，或可能临时纳入本次会议的临时提案具有表决权，可自行决定投赞成票、反对票或弃权票；与会议有关其他事项，如果本单位不作具体指示，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。本单位的代理人参会代理行为的一切民事权利、义务和责任均由本单位享有、承担。

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。

特此委托。

委托人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委托人持股数： （单位：股）

受托人姓名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

 附：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附件3：

刘志斌同志个人简历

刘志斌，男，1982年10月出生，汉族，贵州湄潭人，中共党员，2005年10月参加工作。持有本行股份数为0股，未受到过监管部门的处罚和惩戒。

主要工作经历：2001年9月至2005年7月，贵州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学习；2005年7月至2005年10月，待业；2005年10月参加贵州农信工作，2005年10月至2006年1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合作银行高台支行员工； 2006年1月至2007年3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合作银行财务信息部员工；2007年3月至2008年1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合作银行业务发展部员工；2008年1月至2008年10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合作银行湄江支行行长助理；2008年10月至2009年9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合作银行业务发展部员工；2009年9月至2011年12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业务部副经理（主持工作）；2011年12月至2013年4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合作银行风险管理部经理；2013年4月至2013年8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经理；2013年8月至2014年9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风险部经理；2014年9月至2016年2月，贵州湄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负责人；2016年2月至2021年11月，正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委员、副主任；2021年11月至 2024年9月，绥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委副书记、副理事长、主任；2024年9月至今，贵州余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，根据《省联社关于刘志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》（黔农信任〔2024〕26 号）推荐为贵州余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人选。